

证券代码：833528

证券简称：宁波中药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1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3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方明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

机构，聘用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因而需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详见 2022 年 3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5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